证券代码：300348　　证券简称：长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暨2021年年度监事会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暨2021年年度监事会（以下简称“监事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宫兴华先生召集，于2022年4月2日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4月14日上午11时至12时在公司小会议室举行。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 3 人，占公司全体监事的100%，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宫兴华先生主持，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题，并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地履行监督、检查职能，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召开的部分现场会议，审查了公司财务运作情况，参与了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重点从公司依法经营，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公司财务检查等方面行使监督职能。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

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以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出具了公司《2021 年度审计报告》，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监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的相关内容。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

四、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资产质量、财务状况良好。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6,151,384.99 元。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2 年 4 月 14 日的公司总股本 721,000,5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5 元人民币（含税），不使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派发股票股利。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以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

规定，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回报股东。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六、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覆盖了公司的各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内控管理机制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实际管理要求，能够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的效率、保障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保障资产安全，为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提供了保障。因此，监事会同意《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相关内容。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234.26 万元，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八、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九、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长亮核心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长春先生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以及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长春先生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免于支付担保费且无反担保，有利于支持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本事项及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已经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和公司预计 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都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且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

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5日